© 臺大法學論叢 NTU Law Journal 第 53 卷第 3 期 / Vol.53, No.3 (09. 2024)

國家植入間諜程式遠端搜索之法制*

温祖德**

<摘要>

科技進步使得犯罪者利用電腦等科技裝置在暗網中犯罪,同時利用網路 科技隱身於虛擬世界,隱藏自己身分及所在位置,造成偵查困境,因此,美 國在 2016 年於聯邦刑事訴訟規則增訂遠端搜索,增訂目的在於解決偵查機 關不知電腦資訊設備或媒介硬體所在位置,妨礙政府偵查特定目標對象或目 標電腦資訊設備之位置,以免聯邦法院產生核發搜索票之困難,因而承認(跨 轄區)遠端搜索之需求及對於多個管轄區域內多個電腦設備,進行遠端搜索 之法制需要。

為能妥善解決犯罪匿名化、暗網化衍生之值查困境,參酌先進國家立法 趨勢均已承認遠端搜索或線上搜索,本文從美國法觀點,深入分析美國聯邦 刑事訴訟規則關於核發遠端搜索令狀,以搜尋電腦資訊設備(含設備所在位 置、資訊設備內容性資訊)之法制。藉由分析美國國家植入間諜程式遠端搜 索之科技及執法發展、司法實務對於國家植入間諜程式遠端搜索之憲法定位 及闡述增訂遠端搜索條款之新法及規範評析。最後,本文本於我國憲法誡命

^{*} 作者衷心感謝匿名審稿委員惠賜之寶貴意見,使作者得以檢視及強化不足之處,作者受益匪淺,惟文責仍由作者自負之。本文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(計畫編號: MOST 112-2410-H-008-007-)研究成果及研究計畫(計畫編號: MOST 113-2410-H-008-044-MY2)研究成果之一部分,本文特在此感謝與支持。

^{***}中央大學法律及政府研究所專任教授,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法學博士(J.S.D.)。 E-mail: wentzute@cc.ncu.edu.tw

[・]投稿日:02/13/2023;接受刊登日:12/27/2023。

責任校對:江昱麟、陳怡君、黃品樺。

[•] DOI:10.6199/NTULJ.202409_53(3).0005

874 臺大法學論叢第53卷第3期

之法律保留原則,認為應由立法機關明定授權國家植入間諜程式遠端搜索之 詳細規範架構,提供未來可能之規範建議,在兼顧人權保障之前提下,同時 促進執法利益。

關鍵詞:遠端搜索、暗網犯罪、國家植入間諜程式、令狀特定性要件、殭屍 病毒